

108 學年度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委員會書面審查紀錄

一、審查期間：民國 109 年 6 月 16~18 日

二、審查委員：鍾惠民班主任(不投票)、謝國文組長、陳勝一組長、
鍾易詩組長、李漢星組長、林妙聰組長、林介鵬組長、
洪志洋組長、鍾惠民主任(不投票)

三、紀 錄：楊珍珍

四、審查事項：

提 案：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經營與管理組學分費調整案，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經營管理組學分費調整說明如下：

(一) 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」規定辦理(辦法如附件一)。

(二) 109 年 5 月 7 日起，公告經管所網頁，提供陳述意見管道。

(三) 109 年 5 月 16 日舉辦公聽會，聽取專班經營組學生代表意見(紀錄如附件二)。

(四) 109 年 6 月 2 日經管所所務會議通過(記錄如附件三)。

(五) 自 110 學年度起學分費每學分 6,000 元調整為 7,500 元。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。

(六) 學分費收費基準調整計畫書如附件四。

決 議：除本委員會主席(班主任/EMBA 主任)未參與投票外，共收到 7 位委員回覆結果，同意通過(7 票同意、0 票不同意)。